

貳、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福 記 投 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明忠	65,570,200	79,568,090	-	-	16,959,888	16,959,888	1,745,785	2,123,785	84,275,873 0.6100%	98,651,763 0.7140%	23,886,535	23,886,535	-	-	6,222,582	-	6,222,582	-	114,384,990 0.8279%	128,760,880 0.9319%	6,937,600
董事	福 記 投 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明興																					
董事	福 記 投 資 (股) 公司 代表人：林清棠 (113.6.22 辭任)																					
董事	台 固 新 創 投 資 (股) 公司 代表人：林之晨																					
董事	頂 安 開 發 (股) 公司 代表人：林清棠 (113.6.22 就任)	-	-	-	-	1,999,547	1,999,547	60,000	60,000	2,059,547 0.0149%	2,059,547 0.0149%	-	-	-	-	-	-	-	-	2,059,547 0.0149%	2,059,547 0.0149%	-
獨立 董事	鐘嘉德	7,200,000	7,200,000	-	-	28,439,155	28,439,155	3,301,819	3,301,819	38,940,974 0.2818%	38,940,974 0.2818%	-	-	-	-	-	-	-	-	38,940,974 0.2818%	38,940,974 0.2818%	1,000,000
獨立 董事	盧希鵬																					
獨立 董事	陳東海																					
獨立 董事	萬家樂																					
獨立 董事	賴冠仲 (113.6.22 就任)																					
獨立 董事	宋學仁 (113.6.22 辭任)																					

註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訂有相關規範，按其職務及職責給予不同之酬金權數，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依據個別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審視酬金制度。

註 2：給付司機相關報酬計新臺幣 831,627 元。

註 3：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 (如擔任母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蔡明興、林清棠、林之晨	蔡明興、林清棠、林之晨	蔡明興、林清棠	蔡明興、林清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頂安開發	頂安開發	頂安開發	頂安開發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台固新創投資、宋學仁、賴冠仲	台固新創投資、宋學仁、賴冠仲	台固新創投資、宋學仁、賴冠仲	台固新創投資、宋學仁、賴冠仲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	鐘嘉德、盧希鵬、陳東海、萬家樂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福記投資	福記投資	福記投資	福記投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林之晨	林之晨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蔡明忠	蔡明忠	蔡明忠	蔡明忠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13	13	13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及姓名	總經理林之晨、副總經理暨數據長詹兆源、副總經理暨資訊長蔡祈岩、副總經理暨商務長林東閔、副總經理暨財務長張家麒、副總經理暨技術長兼法規長揭朝華、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朱曉幸、副總經理洪昌哲、副總經理周震平、副總經理洪秋雲、副總經理朱顯宜、副總經理陳麗郁、副總經理吳明東、副總經理韓昆舉、副總經理李芃君、副總經理劉麗惠、副總經理李南玫、副總經理林德偉、副總經理吳建頤、副總經理林俞禎、副總經理鄭偉柏 離職經理人：資深副總暨技術長郭宇泰、副總經理吳傳輝、副總經理潘中麒		合計
薪資 (A)	本公司		109,240,06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0,200,069
退職退休金 (B)(註 1)	本公司		2,236,200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236,200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本公司		65,773,603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66,970,265
員工酬勞金額 (D)	本公司	現金金額	44,214,979
		股票金額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44,214,979
		股票金額	—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221,464,851 1.602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23,621,513 1.618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6,937,600

註 1：退職退休金皆為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 2：另有給付司機相關報酬計新臺幣 1,071,782 元。
註 3：揭朝華自 114.2.27 起免兼任法規長。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鄭偉柏	鄭偉柏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傳輝、林俞禎	吳傳輝、林俞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郭宇泰、詹兆源、揭朝華、朱曉幸、洪昌哲、周震平、洪秋雲、朱顯宜、陳麗郁、吳明東、韓昆舉、李芃君、劉麗惠、李南玫、林德偉、吳建頤、潘中麒	郭宇泰、詹兆源、揭朝華、朱曉幸、洪昌哲、周震平、洪秋雲、朱顯宜、陳麗郁、吳明東、韓昆舉、李芃君、劉麗惠、李南玫、林德偉、吳建頤、潘中麒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蔡祈岩、林東閔、張家麒	蔡祈岩、林東閔、張家麒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林之晨	林之晨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4	24

註：上表給付酬金，為其實際擔任經理人期間所支領報酬之統計。兼任董事之經理人其報酬亦於董事之酬金中揭露。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結構占比表

職稱	姓名	薪資 / 退職退休金占比	獎金及特支費占比	員工酬勞占比
總經理	林之晨	35.4%	43.9%	20.7%
資深副總暨技術長	郭宇泰 *	89.1%	10.9%	0.0%
副總經理暨數據長	詹兆源	49.7%	28.0%	22.3%
副總經理暨資訊長	蔡祈岩	46.3%	30.8%	22.9%
副總經理暨商務長	林東閔	42.9%	33.0%	24.1%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張家麒	45.4%	28.4%	26.2%
副總經理暨技術長兼法規長	揭朝華	47.6%	31.1%	21.3%
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	朱曉幸	49.2%	28.5%	22.3%
副總經理	洪昌哲	50.4%	27.1%	22.5%
副總經理	周震平	50.2%	27.3%	22.5%
副總經理	洪秋雲	49.4%	28.2%	22.4%
副總經理	朱顯宜	48.9%	29.2%	21.9%
副總經理	陳麗郁	46.8%	30.4%	22.8%
副總經理	吳明東	47.9%	30.2%	21.9%
副總經理	韓昆舉	51.9%	26.9%	21.2%
副總經理	吳傳輝 *	95.2%	4.8%	0.0%
副總經理	李芃君	49.9%	29.6%	20.5%
副總經理	劉麗惠	55.0%	29.1%	15.9%
副總經理	李南玫	53.0%	30.8%	16.2%
副總經理	林德偉	47.1%	32.1%	20.8%
副總經理	吳建頤	49.1%	30.5%	20.4%
副總經理	林俞禎	54.2%	30.1%	15.7%
副總經理	潘中麒 *	96.5%	3.5%	0.0%
副總經理	鄭偉柏	55.6%	28.3%	16.1%

註 1：* 係指經理人已離職。
註 2：揭朝華自 114.2.27 起免兼任法規長。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經理人職稱及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林之晨	—	44,214,979	44,214,979	0.3200%
副總經理暨數據長	詹兆源				
副總經理暨資訊長	蔡祈岩				
副總經理暨商務長	林東閔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張家麒				
副總經理暨技術長兼法規長	揭朝華				
副總經理暨企業用戶事業群商務長	朱曉幸				
副總經理	洪昌哲				
副總經理	周震平				
副總經理	洪秋雲				
副總經理	朱顯宜				
副總經理	陳麗郁				
副總經理	吳明東				
副總經理	韓昆舉				
副總經理	李芃君				
副總經理	劉麗惠				
副總經理	李南玟				
副總經理	林德偉				
副總經理	吳建頤				
副總經理	林俞禎				
副總經理	鄭偉柏				

註：揭朝華自 114.2.27 起免兼任法規長。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一)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酬金總額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年度	112	113	112	113
董事酬金	136,806,718	155,385,511	154,128,898	177,699,001
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1.1146%	1.1246%	1.2557%	1.2861%
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12,274,109,034	13,816,716,212	12,274,109,034	13,816,716,212

(二)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

- (1) 董事（含獨立董事）報酬及酬勞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規定辦理。
- 董事報酬：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得給付相當之其他津貼。
- 董事酬勞：公司有獲利時，按公司章程提撥比率支給之。
- 董事酬金評估主要參照營運績效及同業水準等，董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 (2) 董事出席費：依其親自出席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之次數、擔任召集人或委員等職務為核發標準。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 (2) 董事報酬及出席費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薪酬給付辦法」辦理之。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按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支領之，故與營運績效息息相關。另，本公司訂有「董事薪酬給付辦法」，且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依據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貢獻度（包含企業未來經營風險、環保及永續發展等）審視酬金制度。

(三)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及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年度	112	113	112	113
主要經理人之報酬總額	215,403,412	221,464,851	219,478,953	230,559,113
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1.7549%	1.6029%	1.7881%	1.6687%
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	12,274,109,034	13,816,716,212	12,274,109,034	13,816,716,212

(四)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結構共分為固定薪資與變動薪資兩類，固定薪資為每月所發放薪資；變動薪資則是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酬勞及年終獎金多寡，係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並且依據員工績效管理辦法，針對各副總經理績效評定當年度績效等第以作為發放標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核准後發放。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 1% 至 3% 為員工酬勞並分配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 (2) 公司依據每年度營運績效決定年終獎金發放額度，發放辦法由董事長核決，且發放總金額必須符合董事會所通過之年度預算。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變動薪資約占個人年薪 40%~50%，其目的為考量其對公司營運貢獻度、企業未來經營風險、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發展，作為給付酬金之計算標準。為更強化企業永續發展績效與經理人薪酬之連結，經理人變動薪酬與 ESG 績效等連動比率為 30%。
- (2) 每年由人力資源處提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當年度報酬，向薪資報酬委員會報告，定期審視薪資報酬合理性。